

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文件

吴健雄学院〔2020〕10号

关于启动吴健雄学院 2018 级学术导师双选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单位：

吴健雄学院大力推行“三制五化”的人才培养模式，着力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导师制，目前形成了“书院导师+学术导师”的双导师制的特色平台。其中书院导师是基础，学术导师是关键。学术导师对学生的学业发展、学术能力提升、科学研究工作甚至未来迈向更高平台起到至关重要的引领作用。为深入推进学院的学术导师制建设，充分发挥学术导师在拔尖创新优秀人才培养中的关键作用，学院从全校各相关学科遴选聘请优秀学术骨干，正

式发布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名单（2020版），并进一步完善学术导师工作管理相关要求，为导师双选工作开展提供良好的引导和服务。经学院研究，决定在2018级学生中启动学术导师双选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术导师工作内容

1、在选择专业方向、完成个性化学习以及大学生活等方面获取建议和指导；

2、尽早进入学科实验室，在学术导师及其团队指导下，通过参与科研项目等方式开展扎实系统的科研训练，在撰写规范的科技文献方面获得指导和锻炼；

3、在学术导师的指导下，通过扎实科研工作形成研学成果，充分利用导师提供的资源和机会，参加高水平学科竞赛或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等。

二、导师双选原则

1、学院广开渠道，积极汇聚校内各类高层次人才，包括在指导学生科研训练和高水平学科竞赛中取得丰硕成果的优秀教师，遴选发布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名单（2020版）。

2、吴健雄学院优先推荐学术导师名单供学生选择。同时，学院也尊重学生个性化要求，学生如果希望在学院提供的学术导师名单之外自选导师，需先报吴健雄学院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再与导师联络完成双选工作。

3、原则上1位导师指导同年级学生人数不超过3人。若导

师提出通过团队型项目指导学生，指导人数可予以突破，但每个学生应有明确足够的工作要求。

4、允许在学生希望选择的专业以外选择自己的学术导师，以达到拓展学科视野，开展跨学科学习研究的目的。除非学生个人意愿，跨学科或跨专业选择的导师不影响学生选择专业和专业变动。

5、经双选确定为学术导师后，学生应积极主动开展学术研究和科学探索工作，原则上不应随意甚至频繁更换导师。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需向吴健雄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审核批准后方可执行。

三、导师双选流程

时间节点	工作内容	相关材料
5月14日前	学院收集、汇总、审订导师的相关信息	学院发布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名单（2020版）
5月28日前	学生初步联络导师	1、学生提交《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双向选择表》（附件1）（导师电子签名） 2、学生提交《吴健雄学院2018级工科试验班专业选课计划表》（导师电子签名，跨专业选导师者不需导师签名）（附件2）

按教务通知	按《选课计划表》网上选课	在初步选定的任课教师的指导下开展网上选课的工作
6月5日前	正式公布2018级学术导师双选结果,确定学术导师	学院发布《吴健雄学院2018级学术导师双选名单》
6月10日前	学院审核《选课计划表》并向学生反馈	修改提交《选课计划表》(不需导师再签字,学生自留《选课计划表》备份)

四、提交材料方式

1、各班班长收齐本班同学的《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导师双选表》及《吴健雄学院2018级工科试验班专业选课计划表》(电子版);

2、《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导师双选表》打包发送至课外研学助管徐薇邮箱 xuwei_9609@163.com;

3、《吴健雄学院2018级工科试验班专业选课计划表》打包发送至学院教务秘书胡璞玉老师邮箱 103007508@seu.edu.cn。

学术导师制是吴健雄学院特色导师制度的后半程,也是极为重要的阶段。学术导师对拔尖创新优秀人才培养的引领来说具有重要意义。希望学院2018级的全体同学珍惜机会,认真规划,积极思考,选择最契合自己未来发展方向和最有助于自己未来学术研究的教师作为自己的学术导师。主动作为、勇于开拓,积极利用学术导师的高端平台开展交叉学习研究,拓展学科视野,为未

来迈向更高的人生目标奠定坚强有力的基础。

- 附件： 1. 《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双向选择表》
2. 《吴健雄学院 2018 级工科试验班专业选课计划表》

附件 1

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学术导师双向选择表

学生姓名			专业意向	1
学号				2
导师基本 信息	姓名		所属院系	
	职称		电话、邮箱	
自我陈述及 选择理由				
导师确认意见		导师签名:		
学院审核		教学院长签章:		

附件 2

吴健雄学院 2018 级工科试验班专业选课计划表

据工科试验班 2018 级人才培养方案，所修学分需达到对应专业的毕业及学位要求方可按该专业毕业。学生按照吴健雄学院培养方案要求、参考专业学院培养方案，自主制定课程计划，并与学术导师讨论、获取建议。计划中专业核心课、专业方向课及跨学科选课的总学分至少完成 28 学分，其中跨选课学分不少于 4 学分或 2 门课。

学生姓名		性 别		学 号	
E-mail 地 址			联系电话		
所选院系、专业					
导师姓名		职 称		院 系	
E-mail 地址			电 话		
类 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开课学期	开课院系
专 业 必 修 核 心 课					
专 业 任 选 课					
跨					

选课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导师审核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审核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1、专业培养方案中专业主干课总学分低于 20 学分者，将所有专业主干课列为必修核心课即可；专业主干课总学分多于 20 学分的，从中选 20 学分作为必修核心课。

2、学术前沿讲座累计 10 场、每场完成 1 篇报告并审核通过，可计 2 学分跨选课。

3、跨选课：可选其他专业的主干课，专业任选课等（土交方向的同学跨模块选课也算跨选）。

4、本表提交学院用于毕业审核。学生自留备份。如特殊原因需调整课程，应在选课前向教务老师书面报备。

(此页无正文)

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
2020年5月15日

(主动公开)

抄送：教务处

东南大学吴健雄学院

2020年5月15日印发
